**附件1 招标需求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物资名称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日期** | **质保期（不低于）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采购项目 | 线路巡检无人机1 | 对角线电机轴距≤390mm；重量＜920g；最大起飞重量≥1050g；广角相机影像传感器有效像素 ≥4800 万；红外数字变焦≥28倍。 | 套 | 4 | 接到供货通知后60日内 | 36个月 | 买方指定地点地面交货 | 1. 厂商要求：供应商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。
2. 备注：具备《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》。
 | 业绩要求：2020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，完成过无人机及相关配件、载荷销售业绩不少于2份，合同额累计不少于200万元。注：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。 | 4.4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2 | 最大载荷重量≥3kg；搭载任务载荷条件下悬停时间≥20min；多旋翼无人机和任务载荷的遥控距离 ≥2km；可见光拍照有效像素 ≥1600万；地面站重量 ≤15kg。 | 套 | 5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3 |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≥23 m/s；最大起飞海拔高度≥7000m；最大飞行时间≥41分钟；IP 防护等级≥IP55；遥控器显示屏尺寸≥7寸；续航时间≥6小时。 | 套 | 14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4 | 地面站屏幕尺寸（对角）≥5.5英寸；正常作业时无地效悬停时间不小于25min；影像传输时延不大于300ms；可见光传感器有效像素数不低于4800万；具备自动对焦功能；可见光传感器数码变焦倍率不小于30。 | 套 | 6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5 | 对角线电机轴距≤390mm；最大水平飞行速度≥23 m/s；最大起飞海拔高度≥7000m；最大飞行时间≥45分钟；红外数字变焦≥28倍；红外波长8 微米至 14 微米。 | 套 | 3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6 | 任意两点（含旋翼）之间距离不大于1.2m；航行灯发光强度不应小于25cd；地面站的防护等级不低于IP54；应具备导航定位功能（含“RTK”）；可见光传感器应具备变焦功能，混合光学变焦倍率不小于16，等效焦距113-405mm；无人机应配备配内存卡，容量不少于128G。 | 套 | 10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7 | 重量＜920g；最大起飞重量≥1050g；最大信号有效距离≥15KM；热成像相机≥640×512@30fps；云端建图：支持可见光或红外建图。 | 套 | 14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8 | 在适用的最高海拔高度下能正常工作，正常作业时无地效悬停时间不小于25min；具备平台和任务设备的测控数据上传和下传功能，在飞行高度40m时全向传输距离不小于1km；FPV具备夜视能力；可见光传感器有效像素数不低于4800万；具备自动对焦功能。 | 套 | 2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9 | 单机起飞重量不大于900g；最长飞行时间不低于45分钟；最大续航里程不低于28公里；最大可倾斜角度不小于32度；高清相机镜头等效焦距≥24mm；长焦相机镜头视角15度。 | 套 | 1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10 | 对角线电机轴距≤668 mm；重量＜3800g；最大水平飞行速度≥23 m/s；最大起飞海拔高度≥7000m；最大飞行时间≥41分钟；IP防护等级≥IP55；电池容量＞5800mah。 | 套 | 1 |
| 线路巡检无人机11 |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≥7000m；最大飞行时间≥41分钟；IP 防护等级≥IP55；云台相机激光测距≥1200m；电池箱输出功率≥500W；移动电源容量≥350000mAh/1260Wh。 | 套 | 1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